

# 國情統計通報

(第 181 號)

行政院主計總處

綜合統計處 (TEL: 23803436)

106 年事故傷害死亡率為每 10 萬人口 29.6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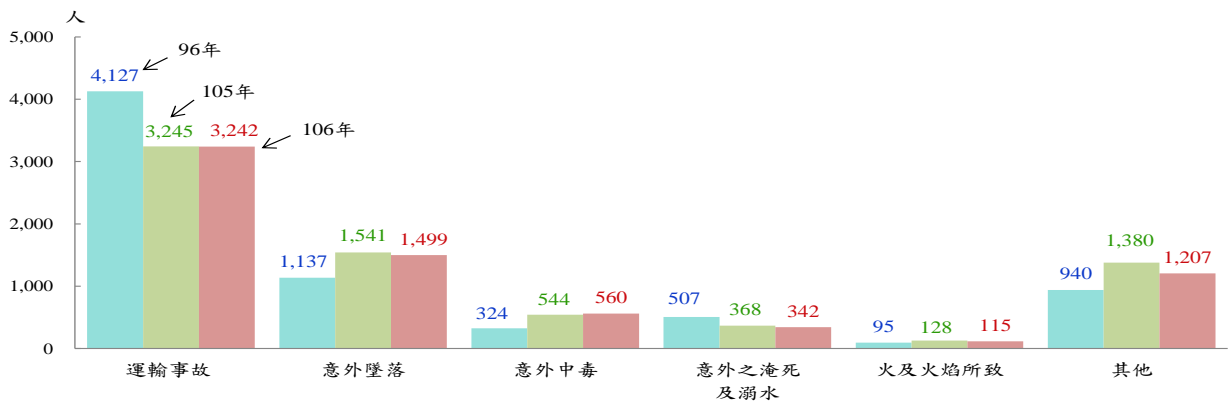
107 年 9 月 21 日

星期五

一、依衛生福利部統計，106 年事故傷害死亡人數為 6,965 人，居國人死因第 6 位，較 105 年減少 241 人或減 3.3%。按死因類別觀察，以運輸事故 3,242 人居多數（占 46.5%），較 105 年減少 3 人；意外墜落致死者 1,499 人居次（占 21.5%），年減 2.7%，前 2 大死因類別合占 68.1%。若與 96 年相較，事故傷害死亡人數減少 165 人或減 2.3%，其中除運輸事故、意外之淹死及溺水分別減 21.4% 及 32.5% 外，其餘類別均呈增加。

## 事故傷害死亡人數

### —按死因類別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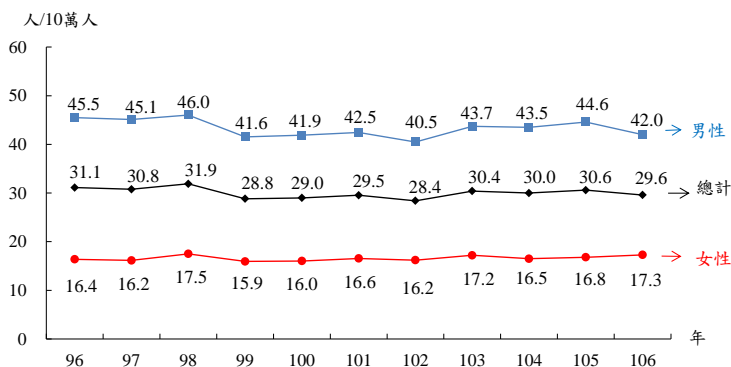


二、觀察事故傷害死亡率，106 年為每 10 萬人口 29.6 人，較 105 年（30.6 人）減少 1.1 人；近 10 年死亡率除 98 年因莫拉克颱風略升（每 10 萬人口 31.9 人）外，其餘年度多介於 28~31 人之間，差異不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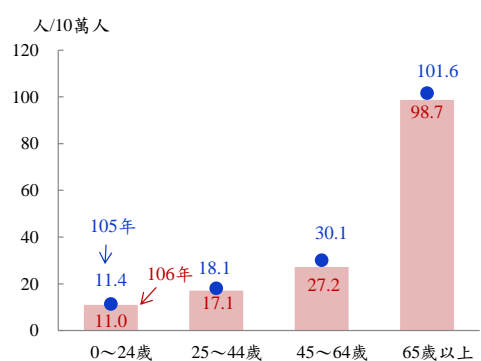
三、依性別觀察，事故傷害死亡率長年呈現男性高於女性之狀況，106 年男性每 10 萬人口 42.0 人，高於女性 17.3 人，惟與 105 年相較，男性降 2.6 人，女性增 0.5 人。依年齡別觀察，事故傷害死亡率隨年齡提高而遞增，其中最高者為 65 歲以上，106 年每 10 萬人口 98.7 人，為全體平均（29.6 人）之 3.3 倍，最低者為未滿 25 歲，每 10 萬人口 11.0 人；若與 105 年相較，各年齡層死亡率均呈下降。

## 事故傷害死亡率

### —按性別分



### —按年齡別分



資料來源：衛生福利部「死因統計」。

說明：本通報每週一至週五發行，並透過網際網路系統同步發送，網址：[www.stat.gov.tw](http://www.stat.gov.tw)。